

#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本次关联交易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回全福先生、杨静女士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两名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1、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8年4月24日，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景园林”或“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应参会董事5名，实际参会董事5名，在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审议中，关联董事回全福先生、杨静女士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8年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出于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确认，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以2017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为基础，预计合理，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出于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在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中，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以2017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为基础，预计合理，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了规定的决策程序，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不存在违反关联交易相关规定的情形。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出于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7年度 预计金额	2017年度 实际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兰州锋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	210
	甘肃芳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00	0
	<b>小计</b>	<b>500</b>	<b>210</b>
租赁关联方的机械设备	兰州锋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	16.74
	甘肃芳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00	5.65
	<b>小计</b>	<b>400</b>	<b>22.39</b>
租赁关联方的房产	回全福	4.2	0
<b>合计</b>		<b>904.2</b>	<b>232.39</b>

## 3、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8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兰州锋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
	甘肃芳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50
	<b>小计</b>	<b>100</b>
租赁关联方的机械设备	兰州锋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
	甘肃芳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50
	<b>小计</b>	<b>100</b>
<b>合计</b>		<b>200</b>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兰州锋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回全凯

注册资本：3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8月26日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中川镇西槽村一社

经营范围：土石方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7年末，总资产449.95万元，净资产22.13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295.17万元，净利润22.13万元。

关联关系：系《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五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 2、甘肃芳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回全凯

注册资本：500万元

成立日期：2017年4月17日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环湖东路玉海大厦2层204室

经营范围：园林景观设计、施工、监理及技术咨询，林业工程造林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工程、土石方工程的施工；工程设备机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7年末，总资产102.38万元，净资产7.96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99.40万元，净利润7.96万元。

关联关系：系《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五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公司租赁兰州锋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甘肃芳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的机械设备用于施工，施工地点位于兰州。按照双方签订的机械租赁合同，由公司项目部统计机械工作时间，折合成台班数，每台班单价参照兰州当地的同类业务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台班数与台班单价相乘计算机械租赁费用。租赁费用按月结算，分期支付。

2、兰州锋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甘肃芳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劳务分包服务，均参照公司商务管理部、项目部提供的同类业务当地市场价格，公

允定价。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基于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即保持生产经营的连续性或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